丰都县人民政府

关于2023年第二次县级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

县人大常委会：

现将2023年第二次县级预算调整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县级预算调整的理由和依据

（一）调整事项

**1.调增债务转贷收入。**

新增专项债券20000万元。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十一批政府债券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渝财债〔2023〕73号），下达我县新增专项债券20000万元，纳入本次预算调整。

再融资债券180689万元。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十批政府债券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渝财债〔2023〕67号）下达我县再融资一般债券115189万元；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十一批政府债券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渝财债〔2023〕73号），下达我县再融资专项债券65500万元。以上共计180689万元纳入本次预算调整。

**2.因本级收入增加而调增本级支出。**

根据本级收入目前完成情况和预计完成情况，调增本级收入19000万元，相应调增本级支出19000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280000万元，调减4000万元，调整为276000万元，同时结构发生变化，其中：税收收入调减30000万元、非税收入调增26000万元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数138124万元，调增15000万元，调整为153124万元。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算数110056万元，调增19609万元，调整为129665万元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预算数15000万元，调减4909万元，调整为10091万元。污水处理费收入预算数500万元，调增300万元，调整为800万元。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（利润收入）预算数1000万元，调增8000万元，调整为9000万元。

（二）报告事项

**政府性基金调出增加。**政府性基金调出预算数20000万元，因一般公共预算需安排偿债支出，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后，调增调出资金56000万元，调整后政府性基金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为76000万元。

二、县级预算调整方案

综上，拟调整经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的县级预算，调整后实现收支平衡、结构合理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

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计799791万元，调增167189万元，调整为966980万元。其中：本级收入预算280000万元，调减4000万元（税收调减30000万元、非税调增26000万元），调整为276000万元；转移性收入519791万元，调增171189万元（政府性基金调入调增56000万元、再融资一般债券调增115189万元），调整为690980万元。

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计799791万元，调增167189万元，调整为966980万元。其中：本级支出预算629416万元，调增52000万元，调整为681416万元；转移性支出170375万元，调增115189万元（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调增115189万元），调整为285564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

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总计400379万元，调增100500万元，调整为500879万元。其中：本级收入预算138124万元，调增15000万元（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相应调增19609万元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减少相应调减4909万元、污水处理费收入增加相应调增300万元），调整为153124万元；转移性收入262255万元，调增85500万元（债务转贷收入新增债券调增20000万元、再融资债券调增65500万元），调整为347755万元。

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总计400379万元，调增100500万元，调整为500879万元。其中：本级支出预算326175万元，调减21000万元（因本级收入财力增加相应调增县级支出15000万元、因调出资金增加相应调减56000万元、因新增专项债券增加相应调增县级支出20000万元），调整为305175万元；转移性支出74204万元，调增121500万元（调出资金调增56000万元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调增65500万元），调整为195704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1441万元，调增8000万元，调整为9441万元。其中本级收入1000万元，调增8000万元，调整为9000万元。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1441万元，调增8000万元，调整为9441万元。其中本级支出1041万元，调增8000万元，调整为9041万元。

三、全县预算变动情况

根据上述调整事项，全县预算将作如下变动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

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计803558万元，调增167189万元，调整为970747万元。其中：本级收入预算280000万元，调减4000万元（税收调减30000万元、非税调增26000万元），调整为276000万元；转移性收入预算523558万元，调增171189万元，调整为694747万元。

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计803558万元，调增167189万元，调整为970747万元。其中：本级支出预算720744万元，调增52000万元，调整为772744万元；转移性支出预算82814万元，调增115189万元，调整为198003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

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总计402672万元，调增100500万元，调整为503172万元。其中：本级收入预算138124万元，调增15000万元（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相应调增19609万元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减少相应调减4909万元、污水处理费收入增加相应调增300万元），调整为153124万元；转移性收入预算264548万元，调增85500万元，调整为350048万元。

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总计402672万元，调增100500万元，调整为503172万元。其中：本级支出预算333672万元，调减21000万元，调整为312672万元；转移性支出预算69000万元，调增121500万元，调整为190500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1441万元，调增8000万元，调整为9441万元。其中本级收入1000万元，调增8000万元，调整为9000万元。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1441万元，调增8000万元，调整为9441万元。其中本级支出1041万元，调增8000万元，调整为9041万元。

四、政府债务情况

2022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1258700万元。 2023年下达政府债券资金471289万元（新增一般债券47600万元、新增专项债券150000万元、再融资一般债券165189万元、再融资专项债券108500万元）。2023年再融资债券偿还债务本金273689万元（偿还政府债务本金93000万元、置换隐性债务180689万元）。2023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1636989万元，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636989万元，未超过限额。

新增专项债券20000万元用于：固定资产贷款13400万元、固定资产贷款（置换农发行丰都县龙河东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）6600万元。

新增置换债券180689万元用于：偿还拖欠中小企业账款16906万元、用于偿还拖欠隐性债务企业账款45283万元、用于隐性债务风险化解118500万元。

附件：1.2023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调整表

2.2023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表

3.2023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表

 4.2023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表

 5.2023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明细表

6.2023年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表

7.2023年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明细表

8.2023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表

9. 2023年债务转贷限额调整情况表

10.2023年限额调整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安排表